

证券代码：300203

证券简称：聚光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01

聚光科技(杭州)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2020年度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股东
持股信息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度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,190万元（含1,190万元）且不低于人民币1,000万元（含1,000万元）用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9.00元/股（含19.00元/股）。上述会议相关内容已于2020年1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上进行了披露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现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0年12月28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公告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0年12月28日）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	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	95,397,308.00	21.10
2	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	57,741,600.00	12.77
3	ISLAND HONOUR LIMITED	15,698,800.00	3.47
4	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9,610,000.00	2.13
5	陈玉宝	8,980,063.00	1.99
6	仇菲	7,396,047.00	1.64
7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3,390,907.00	0.75

8	任志强	2,952,576.00	0.65
9	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－摩根士丹利中国 A 股基金	2,537,049.00	0.56
10	陈琦	2,100,000.00	0.46

二、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 2020 年 12 月 28 日）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	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	95,397,308.00	21.10
2	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	57,741,600.00	12.77
3	ISLAND HONOUR LIMITED	15,698,800.00	3.47
4	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9,610,000.00	2.13
5	陈玉宝	8,980,063.00	1.99
6	仇菲	7,396,047.00	1.64
7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3,390,907.00	0.75
8	任志强	2,952,576.00	0.65
9	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－摩根士丹利中国 A 股基金	2,537,049.00	0.56
10	陈琦	2,100,000.00	0.46

特此公告。

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5 日